



財團法人英才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要點

一、本要點依據「財團法人英才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發放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獎助對象：

以中部地區各大學藥學及藝術相關科系為主，包括：

中國醫藥大學、國立台中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等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、在本要點第二點之各學校就讀之學生，於申請時間之上一學年度學業及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，特殊境遇家庭致生活出現困境者，經就讀學校認可推薦，並經指導老師填具事實文字，均可申請本會獎助學金。

四、獎助金額：

每名學生獎助新台幣**壹萬元**整。

五、申請時間：

十一月三十日以前向各就讀學校提出申請，各校於十二月二十日以前向本會提出推薦。

六、申請手續：

填具申請書一份，連同下列各項證明文件，提出申請。

1、學生證、國民身分證影本各一份。

2、最近二吋彩色照片一張。

3、上一學年度成績單一份。

七、附註：

(一)依據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，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受獎助者之姓名或名稱及獎補助金額。本會將擇期召開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，審查通過後除將獎助學金獲獎名單行文通知各校外，並公告於教育部網頁。

(二)申請書請自本會網站下載 (www.foundation.org.tw) 或向就讀學校索取。



財團法人英才文教基金會年度獎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照片 (二吋)
出生日期		身份證字號			
就讀學校		科系年級		專長	
永久住址	區號 ()		聯絡電話	(手機) (電話)	
學業成績	上學期： 下學期：		家長簽章		
操行成績	上學期： 下學期：				
申請獎助學金事由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</p>				
學校推薦意見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老師簽章：</p>				
本委員會審查意見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會召集人簽章：</p>				

附件： 學生證影本一份
 身份證影本一份
 學年度成績單

學校聯絡人：
 職 稱：
 聯 絡 電 話：
 手 機：



財團法人英才文教基金會年度獎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照片 (二吋)
出生日期		身份證字號			
就讀學校		科系年級		專長	
永久住址	區號 ()		聯絡電話	(手機) (電話)	
學業成績	上學期： 下學期：		家長簽章		
操行成績	上學期： 下學期：				
申請獎助學金事由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簽章：</p>				
學校推薦意見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老師簽章：</p>				
本委員會審查意見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會召集人簽章：</p>				

附件： 學生證影本一份
 身份證影本一份
 學年度成績單

學校聯絡人：
 職 稱：
 聯 絡 電 話：
 手 機：